

三家共訂案存

陳禮祥

神農本草

卷一

張隱菴先生集註

本草三家合註

宣統元年秋月

漢文書屋藏板

序

醫之用藥如將之用兵將不知兵無以制勝醫不審藥何以奏效。今所傳神農本經不知果出炎帝與否。而要爲本草書之最古者。自李時珍本草綱目行而醫之能讀神農本經者鮮矣。讀本經而能究其精微之蘊者尤鮮始焉毫釐之差終致謬以千里而猶不自知其流弊可勝嘆耶。予門人臨汾郭牛以本草所集三家註視予茂苑陸君方山旣序之矣然予不可以無言也。予不知醫而以儒者之學言之則可乎。素問難經傷寒論諸書。譬則儒者之言義理也。神農本

經。譬則儒者之言訓。詰考訂也。今治經者之言訓。詰
攷訂。必先從事於爾雅說文。而爲醫者。顧可置神農
本經於不問歟。今觀郭生小陶所集本草三家註。蓋
能通貫張仲景華元化陶貞白諸賢之指。而抉發其
所以然之精意。俾讀者不誤於後人之臆說。其爲功
於生人之術。非細故也。余聞徐靈胎亦有本經註。未
之見也。小陶能訪而補刻之。斯其爲世所不可少
之書矣。新城陳川光序。

序

天地之道。一陰一陽而已。人稟天地之氣以生。五藏六府各只陰陽焉。天地之陰陽不能無偏勝之時。卽人身之陰陽亦不能無偏勝之時。偏於陰則陰病。偏於陽則陽病。而治陰陽偏勝之病者。因以草木蟲魚鳥獸金石之品之。或溫或涼或寒或熱或燥或濕或升或降。各具一陰陽偏勝之氣者。治之彼偏勝者不終于偏勝。而人身之病自己。然則物性之陰陽。辨之誠不可不亟也。余于軒岐之書。素未究心。偶讀嵇叔夜養生論。言豆令人重。榆令人昏。合歡蠲忿。萱草忘

憂。柳子厚服食書亦有附子八角。甘遂赤膚之說。乃知古人致知格物於方書藥性。未嘗不留心考核。而因有志於本草一書。夫本草傳自神農。漢張仲景。華元化之徒。從而論著之。晉陶宏景。又從而附益之。唐宋以後。諸家遞相祖述。互有發明。至勝國李時珍作綱目。于是集本草之大成矣。其闡發藥性。以暢炎皇之旨者。功固不少。而傳歷既久。亦不免習焉不察之弊。如細辛氣味辛溫。辛則能散。溫則能通。而宋元祐陳承乃謂用過一錢。氣閉不通而死。試思芳香之品。豈能閉氣。其謬顯然。又如本經肉桂氣味。但曰辛溫。

且曰無毒。而近世醫流輒與附子比類以爲大熱大
毒。倍違經旨。用安得當。竊謂物性之陰陽與人相通。
故可以治五藏六府之病。苟拂其性施治。必乖余瑩
所疑而未得。與當世精通醫理窮究無情之士。一相
證質也。臨汾郭小陶以所集本草三注寄陳石士學
使。學使以示余。余受而讀之。則首別氣味。次辨陰陽
一依本經爲主。而於俗師蠹工耳食傳譌之說。不憚
反復詳論。以糾正其失。本經所略者。則據仲視傷寒
論方中所用疏攷而引證之。而後知芍藥無酸。收之
性。貝母非治痰之味。柴胡非少陽經主藥。梔子非可

炒用麥冬不當去心不辨氣味。妄施炮製皆足害人。醫之爲道。洵非深明乎五運六氣相爲貞勝。而於草木蟲魚鳥獸。金石負陰抱陽各異之性。不失毫釐。有未可輕以處方論劑者。郭子成此書。固非獨桐雷之僚佐。抑亦神農氏之功臣也。挽回造化拯救天札。其在斯乎。其在斯乎。攷神農本草經。爲三墳之一。漢平帝時。雖徵通本草者。詣京師。而書尙未出。至隨經籍志。始有神農本草經三卷。與今分上中下三品者相合。故後人有疑此書爲張華所附托者。然仲景元化者。神明乎陰陽氣化之原。卽其所托。不猶愈于迷昧物。

理錯迕藥性。以自誤誤人者乎。今郭子集三家註以發明本經之用。簡要深切。讀是書而通貫之。庶可躋斯民於仁壽也。夫元和陸峩序。

神農本草經百種錄凡例

一錄此百種原以辨明藥性。闡發義蘊。使讀者深識其所以然。因此悟彼方藥。不致悞用。非備品以便查閱也。覽者勿以不載常用之藥爲疑。

一諸藥有獨具之性者。則用詳解。其兼長可互見者。俱不重出。推類自明。

一此解亦間有與前人相同者。但彼祇釋其所當然。而未推測其所以然。知所當然則用古之方能不失古人之意。知所以然則方可自製而亦能合古人製方之意也。故此解皆著其所以然之故而淺。

近易曉者則略焉。

一 所解諸藥乃就市中所。有。審形辨味以合經義。至古今土產各殊。或有尙非正義。與尙有遺義者。則俟知者正之。

一 諸藥有所出地名。雜以後漢時郡縣。陶隱居疑爲仲景元化等所記。是本經所載。已不皆神農以來所產之地矣。今之所產。又大半非漢時所產之地。欲盡考其實。固無從也。故不復列而解之。

一本經所載一名甚多。因無可解。故亦不列。

一品第及字樣俱依明重刻宋太觀刊唐慎微本所

載白字本經考陶隱居本草有朱書墨書之別朱書爲神農本經墨書爲名醫別錄開寶問重定印本於本經易朱書爲白字大觀本遵之雖未必無傳訛而取其近古猶勝於近刻也。

一詳解止此百種餘亦頗有略爲解者以資人者淺一概不存。

本草古今論

徐靈胎

本草之始。昉於神農。藥止三百六十品。此乃開天之
聖人與天地爲一體。實能探造化之精。窮萬物之理。
字字精確。非若後人推測而知之者。故對症施治。其
應如響。仲景諸方之藥。悉本此書。藥品不多。而神明
變化。已無病不治矣。迨其後。藥味日多。至陶宏景倍
之。而爲七百二十品。後世日增一日。凡華夷之奇草
逸品。試而有效。醫家皆取而用之。代有成書。至李時
珍。增益唐慎微證類本草爲綱目。考其異同。辨其真
僞。原其生產。集諸家之說。而本草更大備。此藥味由

少而多之故也。至其功用則亦後人試驗而知之。故其所治之病益廣。然皆不若神農本草之純正真確。故宋人有云用神農之品無不效。而宏景所增已不甚效。若後世所增之藥則尤有不足憑者。至其註釋大半皆視古方用此藥醫某病則增注之。古方治某病其藥不止一品而誤以方小。此藥爲專治此病者有之。更有以己意推測而知者。又或偶愈一病實非此藥之功而強著其效者。種種難信。至張潔古李東垣輩以某藥專派入某經則更穿鑿矣。其詳在治病不必分經絡藏府篇。故論本草必以神農爲本而他

說則必審擇而從之。更必驗之於病。而後信。又必考古。人方中所曾用者。乃可採取。餘則止可於單方外治之法用之。又有後世所增之奇藥。或出於深山窮谷。或出於殊方異域。前世所未曾有者。後人用之。往往有奇效。此乃偏方異氣之所鍾造物之機。久而愈洩。能治古方所不能治之奇病。博物君子亦宜識之。以廣見聞。此又在本草之外者矣。

治病不以分經絡藏府篇出徐氏六種

徐靈胎先生傳

袁枚

乾隆二十五年。文華殿大學士蔣文恪公患病。天子訪海內名醫。大司寇奉公首薦吳江徐靈胎。天子召入都。命視蔣公疾。先生奏疾不可治。上嘉其朴誠。欲留在京師。効力先生。乞歸田里。上許之。後二十年。上以中貴人有疾。再召入都。先生已七十九歲。自知衰矣。未必生還。乃率其子熾。載榻榭以行。果至都三日而卒。天子惋惜之。賜帑金。命熾扶櫬以歸。嗚呼。先生以吳下一諸生。兩蒙聖天子蒲輪之徵。巡撫司道。到門速駕。聞者皆驚且羨。以